附表

佛山市第七届中学生运动会 项目“体育

道德风尚奖”及“优秀奖”评选推荐表

参赛队(裁判组)： 领队(负责人)签名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类别 | 推荐单位  和人员名单 | 评选条件 | 评选名额 |
| 体育道德风尚奖  运动队 |  | 遵守竞赛规程、规则和赛区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有社会公德，队风良好，赛风端正。 | 由参赛运动队按5：1比例推荐评选 |
| 体育道德风尚奖  运动员 |  | 能遵守《运动员守则》，赛风端正，勇于进取，顽强拼搏，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、尊重观众，胜不骄，败不馁，体现出良好的体育道德。 | 按本队伍运动员报名人数8：1比例推荐评选。 |
| 优秀  裁判员 |  | 能严格遵守《裁判员守则》，执行裁判工作时模范地做到严肃、认真、公平、公正、准确、不徇私舞弊，不搞不正之风。 | 由裁判组按5:1名推荐裁判员评选。 |
| 优秀  教练员 |  | 能遵守《教练员守则》，服从大会安排，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、队伍成绩突出，体现出良好的体育道德精神。 | 由各参赛单位推荐1名教练员评选。 |

备注：请各参赛队、裁判组于 月 日前将推荐表交 (联系人： ，联系电话： )；逾期填报，以弃权论。